**嵊州市水联贸易有限公司球墨铸铁井座盖、球墨铸铁水表井座盖等采购项目**

## （国有企业采购）

## 项目编号：ZJZC-H20241105

**公**

**开**

**招**

**标**

采购单位：嵊州市水联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浙江中诚工程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嵊州市水联贸易有限公司球墨铸铁井座盖、球墨铸铁水表井座盖等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10日9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1%E5%B9%B4)（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JZC-H20241105

 **2.项目名称：**嵊州市水联贸易有限公司球墨铸铁井座盖、球墨铸铁水表井座盖等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960万元

**4.最高限价：**960万元

**5.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 | 简要规格描述 | 备注 |
| 1 | 嵊州市水联贸易有限公司球墨铸铁井座盖、球墨铸铁水表井座盖等采购项目 | 1 | 项 | 960万元 | 详见招标文件 |  |

**6.合同履约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7.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具备《嵊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至2024年12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3.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3.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其他事项：（1）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采购云平台（www.lecaiyun.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EMS、顺丰邮寄等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嵊州市水联贸易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嵊州市剡湖街道雅石路74号一号楼

联系人：张筠丽

联系方式：0575-83291577

质疑联系人：孙含妮

质疑联系方式：0575-8329261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中诚工程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嵊州市长宁路1001号1号楼6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宋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3225205

质疑联系人：张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0575-83225205

3.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嵊州市水务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嵊州市剡湖街道雅石路74号

传 真：/

联系人 ：吴鑫波

监督投诉电话：1835856180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是报价的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分包** |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x]  B不同意分包。 |
| 3 | **现场踏勘** | 本项目不集中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如有需要，经采购人同意后可自行前往，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负。 |
| 4 | **开标前答疑会** | [x] A不组织。[ ] B组织，时间： / ,地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5 | **样品提供** | [ ] A不要求提供。[x] B要求提供，（1）样品：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x] 否；[ ]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5）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等：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6 | **方案讲解演示** | [x] A不组织。[ ] B组织（现场演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演示U盘）。 |
| 7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x]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8 | **代理服务费** |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3万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2.用银行支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缴纳中标服务费。收款单位（户名）：浙江中诚工程管理科技有限公司嵊州分公司 开 户：中国银行嵊州支行账 号：353264735036 |
| 9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9.6万元（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或保函形式）①收款单位（户名）：浙江中诚工程管理科技有限公司嵊州分公司 开 户：中国银行嵊州支行账 号：353264735036缴纳时间：在2024年12月9日16:00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网上银行形式汇入指定帐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②保函包括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和融资担保公司保函保函受益人（或被保险人）：(采购人名称)保函投保人：（投标人名称）保函的有效期：不得少于投标有效期（有效期为90天）保函递交时间：在2024年12月9日16:00前提交至代理机构，以代理实际签收时间为准。**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4）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 10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嵊州市长宁路1001号1号楼6楼；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1 | **其他** |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中标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至少三份，递交至代理机构，如与电子投标文件不符将影响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 |
| 12 | **特别说明** | 凡涉及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 |
| 注：推选一名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质疑、投诉被取消中标资格或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采购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主要性能指标要求条款，“[x] ”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3.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监管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监管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4.询问、质疑、投诉**

4.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供应商质疑

4.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4.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

4.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事实依据；

　　4.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1。

4.2.4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供应商投诉

4.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6.2 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若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证明文件：**

11.1.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采购，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加盖CA签章；

11.1.2提供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审小组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11.1.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若委托）(格式见附件)；

11.1.4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11.1.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开标后提供《政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PDF格式），发送至邮箱343735191@qq.com）；

**11.2商务技术文件：**

11.2.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采购，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加盖CA签章；

11.2.2投标函；

11.2.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书；

11.2.4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若委托）;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7认证证书；

11.2.8同类业绩；

11.2.9质保期；

11.2.10质量保证措施；

11.2.11供货方案；

11.2.12售后服务及承诺；

11.2.13应急保障方案；

11.2.14检测报告；

11.2.15技术性能；

11.2.16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2.17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

11.3.2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EMS、顺丰邮寄等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机构，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EMS、顺丰邮寄等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6.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16.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16.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16.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16.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

16.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填写不全、错误或授权代表未经有效授权的；

16.7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16.8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16.9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16.10出现同一标的物或本次招标产品(服务)内的主要产品(重要组成部分)出现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报价文件资料描述不一致或前后描述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为无法评审的；

16.11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验收、系统维护与技术支持服务、付款方式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6.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6.1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6.1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16.15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部分中出现《开标一览表》相关内容的；

16.16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16.17《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16.18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16.19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16.19.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16.19.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16.19.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16.19.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16.19.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6.20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6.20.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6.20.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6.20.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6.20.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6.20.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6.20.6有二份及二份以上投标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特别相同或相似之处，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有串通投标嫌疑的；

16.2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16.21.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16.21.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16.21.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6.21.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16.21.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16.21.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6.21.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16.22评标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16.23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16.24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17.废标。**根据相关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7.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17.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7.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7.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8.投标有效期**

18.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8.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8.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9.开标**

19.1采购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9.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9.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0.资格审查**

20.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0.2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0.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20.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20.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1.信用信息查询**

21.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1.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1.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采购活动。

21.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2.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22.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含）以上单数。

22.3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供应商应当通过政采云平台交换数据电文。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交换的数据电文必须进行电子签章。

22.4评审小组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审小组对拟认定为采购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组织机构可协助评审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情形（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评审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22.5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22.6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

**23.投标文件的初审鉴定**

23.1资格性审查

23.1.1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3.1.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23.2符合性审查

23.2.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所谓实质上的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3.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4.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参照《嵊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25.1评标委员会将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5.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可对其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但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3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

25.4在评审过程中，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相关投标人，并可对其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线上确认，但不允许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25.5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5.6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25.7 报价审核。对符合采购需求且通过商务技术（资信）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25.7.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乐采云平台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25.8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6.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并可要求投标人作澄清，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澄清的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六、定 标**

**27.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8.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8.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服务要求，开标记录、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具体信息以乐采云系统模板为准）。

28.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9.**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0.合同的签订**

30.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30.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30.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30.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的约定进行合同签订，并提交（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进行备案。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32.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32.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32.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2.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32.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2.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33.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4.验收**

34.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4.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4.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4.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监管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嵊州市水联贸易有限公司球墨铸铁井座盖、球墨铸铁水表井座盖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9600000元，采用单价招标，数量按实结算。供货期1年（双方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供货期到期或者一年内达到预算金额，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

**二、采购货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重量（kg/套） | 最高限价（元/吨） | 备注 |
| 1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Φ700 | 套 | 1 | 78 | 6300 | D400（提供样品） |
| 2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500\*500 | 套 | 1 | 58 | D400 |
| 3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300\*300 | 套 | 1 | 30 | D400 |
| 4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Φ700 | 套 | 1 | 98 | D400自调试球墨铸铁防沉降 |
| 5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500\*500 | 套 | 1 | 43 | C250 |
| 6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300\*300 | 套 | 1 | 18 | C250 |
| 7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300\*600 | 套 | 1 | 30 | C250（提供样品） |
| 8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530\*960 | 套 | 1 | 85 | C250 |
| 9 | 单箅雨水井 | 380\*680 | 套 | 1 | 45 | D400 |
| 10 | 双箅雨水井 | 380\*1360 | 套 | 1 | 90 | D400 |

**备注：1.实际供货重量必须处于偏差范围内（正负偏差±5%）。中标人在实际供货中，若发现重量负偏差低于5%的，采购人有权要求退换货或按照实际称重结算（实际称重以该批货物随机取5至10套的平均重量计算）。**

2.若需采购合同清单中以外尺寸的井座盖，按照合同清单中产品的最低单价（每吨球墨铸铁单价）和实际井座盖的重量进行结算。

**三、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

2.1球墨铸铁阀门井座、盖产品，其承载能力必须符合GB/T 23858-2009标准D400等级要求；球墨铸铁水表井座、盖产品，其承载能力必须符合GB/T 23858-2009标准C250等级要求。产品均带铰链，具有消声功能。

2.2所有阀门井座盖，水表井座盖产品采用原材料为球墨铸铁 QT500-7，球化率达80%以上。供货方必须严格按合同条款精心组织，要求产品制造合格，启闭轻巧、方便，确保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每批次产品须附出厂合格证和出厂检验报告。

2.3外观质量符合中国 GB/T 23858-2009 国家标准。。

2.4所采购产品须带静音条，静音条材质为氯丁胶，在球墨铸铁基础框边上开槽安装。

2.5具有限位凸块，盖板边缘均匀分布小凸块，紧贴支座，起到固定作用，防止盖板因外力冲击水平移动而与支座侧壁碰撞产生响声。

2.6球墨铸铁阀门井座、盖产品具有弹簧臂锁定装置，减少冲击、防止响声。

2.7铸件出厂时，应涂热浸沥青防腐。钢制连接件焊渣清除后涂红丹防锈漆和沥青面漆各一遍。涂覆后内外表面应光洁，涂层均匀，粘附牢固，不因气候冷热而发生异常。

2.8井盖上必须具有清楚且永久性的下列标识：

2.8.1检查井盖专用符号标识（应标识“嵊州水务”、“年”或“雨”、“污”等字样）。具体细节由中标人与采购方商定。

2.8.2所属承载等级标识。

2.9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有投标产品的设计图纸，并标注清晰的尺寸、重量及偏差范围。

2.10井盖若需配套挂钩根据采购方实际需求提供。

**四、其他要求**

1.投标时需提供样品Φ700阀门井盖座一套、300\*600水表井盖座一套（样品上注明产品名称，样品上不能出现泄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若出现，按0分处理）。中标候选人的样品由采购单位封存作为每次供货的验收标准之一，其他单位的样品开标结束后退还。（未提供样品的不得分）

样品于2024年12月10日09时00分前送至嵊州市官河南路699号（嵊州市国际会展中心）北楼（嵊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本项目采购单位有权核实中标单位提交的投标资料，若发出中标通知书或签订合同后发现投标资料中提供虚假资料，采购单位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由中标单位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资信及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质量保证 | 供应商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货物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商品与要求不符，采购人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
|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 1.质保期：自最后一批货物到场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免费质保。2.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中标人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⑴更换：由中标人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⑵贬值处理：由双方合议定价。⑶退货处理：中标人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3.质量保修期内，要求供应商提供24小时电话响应技术咨询；供应商须在接到采购人维修要求电话后，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维修，直至修复或更换为止。 |
| 验收 | 1.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2.验收由采购单位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在验收单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3.验收时中标人必须在现场，验收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2.交货时间及要求：分批供货，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或传真后7天内货物按采购人要求的数量、规格型号送到场。 |
| 供货期 | 供货期1年（双方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供货期到期或者一年内达到预算金额，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 |
| 结算依据 | 1.实际供货数量根据工程实际需求，以采购人的书面通知或传真为准。2.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数量按实结算。合同期内综合单价不予调整。若供货期内供货量达到合同金额的，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终止合同或继续履行合同,但续签的合同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 |
| 付款方式 | 分批供货，货到并经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付清该批次货款的95%，余款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1个月内一次性付清（无息）。 |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递交履约保证金9.6万元（电汇/汇票/本票等转账方式），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
| 安全责任 | 中标人承担货物到货过程中运输、装卸、质保期内维修服务的所有安全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1.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定标办法：**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审报告和推荐意见，对进入候选的投标人进行最终审查。终审后根据推荐的候选中标单位情况确定中标单位。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保证。整个评标过程应严格保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纪律，不得泄漏任何评标信息。

**3.评分标准：**共100分，其中商务技术分50分，价格分50分。评分依下述所列为评标打分依据，分值如下（计算分值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3.1商务技术分（5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及要求 | 分值 |
| 1 | 认证证书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须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截图并加盖CA签章，不提供不得分） | 3分 |
| 2 | 同类业绩 |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1年10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 | 5分 |
| 3 | 质保期 | 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延长一年得2分，最高得6分。 | 6分 |
| 4 | 质量保证措施 | 1.生产厂家的检测设备（0-2分）；2.检测工艺是否齐全、完善（0-2分）。3.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完善（0-2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设备图片、清单，需提供设备购置合同或发票的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CA签章。 | 6分 |
| 提供所投产品责任险保单及对应的增值税发票扫描件，并承诺供货期间均在保期内的得2分。 | 2分 |
| 5 | 供货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的具体性、合理性、可行性（0-4 分） | 4分 |
| 6 | 售后服务 及承诺 | 1.服务承诺、培训方案（0-1分）；2.人员安排、响应速度（0-1分）；3.质保期外售后服务（0-1分）。 | 3分 |
| 7 | 应急保障方 案 | 根据投标人对应急保障方案进行打分，对应急保障方案的具体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 | 2分 |
| 8 | 检测报告 | 1.投标人提供2021年10月1日之后由质量检测机构出具与招标产品相对应的检验报告，每提供一份得0.5分（同规格不重复计分），最高得2.5分。（扫描件加盖CA签章）2.投标人提供2021年10月1日以来省级及以上权威检测部门出具的Φ700球墨铸铁井盖球化率达到80%以上及承重达标检测报告得1分;（扫描件加盖CA签章）3.投标人提供各项金属元素成分检测报告得0.5分。（扫描件加盖CA签章） | 4分 |
| 9 | 技术性能 | 1.技术指标（0-1分）；2.技术规范（0-1分）；3.产品综合性能、尺寸、重量及偏差范围（0-2分）；4.原材料（0-1分）。 | 5分 |
| 10 | 样品 | 1.尺寸（0-2分）；2.重量（0-2分）；3.材质（0-2分）；4.工艺（0-2分）；5.表面平整、光滑（0-2分）。 | 10分 |

**3.2价格分（50分）**

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50 %\*10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本合同为示范文本，具体以甲方与乙方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采购方）：嵊州市水联贸易有限公司

乙方（供货方）：

 甲乙双方本着通力合作的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项目编号为ZJZC-H20241105，项目名称嵊州市水联贸易有限公司球墨铸铁井座盖、球墨铸铁水表井座盖等采购项目的结果，由嵊州市水联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成交人 （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采购清单及合同价格**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产地/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综合单价 | 合计 |
| 1 |  |  |  |  |  |  |
|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 小写： |

 **注：** 1、实际供货数量根据工程实际需求，以采购人的书面通知或传真为准。

2、以上合同金额包括设备款、专用工具、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指导安装、验收、保险、税金、售后服务、利润和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第二条：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货物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商品与要求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交货地点、供货时间及安装**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交货时间及要求：分批供货，接到甲方书面通知或传真后7天内货物按甲方要求的数量、规格型号送到场。

**第四条：供货期**

供货期1年（双方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供货期到期或者一年内达到预算金额，甲方重新组织招标。

**第五条：结算依据**

1.实际供货数量根据工程实际需求，以甲方的书面通知或传真为准。

2.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数量按实结算。合同期内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若供货期内供货量达到合同金额的，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终止合同或继续履行合同,但续签的合同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

**第六条：付款方式**

分批供货，货到并经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付清该批次货款的95%，余款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1个月内一次性付清（无息）。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

乙方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96000元，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第八条：质保期**

自最后一批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 年免费质保。

**第九条：验收**

1.验收由甲方按规定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

2.甲方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条：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质量保修期内，要求乙方提供24小时电话响应技术咨询；乙方须在接到甲方维修要求电话后，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维修，直至修复或更换为止。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2.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扣款1000元。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安全责任**

乙方承担货物到货过程中运输、装卸、质保期内维修服务的所有安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_\_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3.与本合同有关标书及记录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  |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  |
| 地址：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  | 合同签订地点： |

本协议自三方法定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注：具体以三方签定的正式合同为准，合同内容不得违背本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目录**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采购，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加盖CA签章………………………………………………………（页码）

（2）提供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审小组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页码）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若委托）……………………………………………………………（页码）

（4）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采购，提供身份证)**

**二、提供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审小组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 （填写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若委托）**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全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全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嵊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采购，提供身份证)………………………………………………………………………………（页码）

（2）投标函……………………………………………………………………………（页码）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书………………………（页码）

（4）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若委托）…………………（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6）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7）认证证书…………………………………………………………………………（页码）

（8）同类业绩…………………………………………………………………………（页码）

（9）质保期……………………………………………………………………………（页码）

（10）质量保证措施……………………………………………………………………（页码）

（11）供货方案…………………………………………………………………………（页码）

（12）售后服务及承诺…………………………………………………………………（页码）

（13）应急保障方案……………………………………………………………………（页码）

（14）检测报告…………………………………………………………………………（页码）

（15）技术性能…………………………………………………………………………（页码）

（16）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17）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页码）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采购，提供身份证)扫描件**

**二、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投标书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 （填写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若委托）**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全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全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表格格式根据评分标准自行调整）**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内容 | 评标标准 | 分值 | 页码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 |  |  |  |  |
| 注：价格部分内容无需在此表中体现。 |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七、认证证书**

**八、同类业绩**

**九、质保期**

**十、质量保证措施**

**十一、供货方案**

**十二、售后服务及承诺**

**十三、应急保障方案**

**十四、检测报告**

**十五、技术性能**

**十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

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七、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页码）

（2）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重量（kg/套） | 单价最高限价（元/吨） | 投标单价（元/吨） | 备注 |
| 1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Φ700 | 套 | 1 | 78 | 6300 |  | D400 |
| 2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500\*500 | 套 | 1 | 58 | D400 |
| 3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300\*300 | 套 | 1 | 30 | D400 |
| 4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Φ700 | 套 | 1 | 98 | D400自调试球墨铸铁防沉降 |
| 5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500\*500 | 套 | 1 | 43 | C250 |
| 6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300\*300 | 套 | 1 | 18 | C250 |
| 7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300\*600 | 套 | 1 | 30 | C250 |
| 8 | 球墨铸铁井座盖 | 530\*960 | 套 | 1 | 85 | C250 |
| 9 | 单箅雨水井 | 380\*680 | 套 | 1 | 45 | D400 |
| 10 | 双箅雨水井 | 380\*1360 | 套 | 1 | 90 | D400 |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和要求所产生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工资、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安装、保修、税金、规费、保险、检测费、培训、管理、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其他所有交付采购人可能产生的相关费用、产品的售后服务费及代理服务费等一切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

3.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二、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若有）**

**附件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2：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各潜在投标供应商：

在投标文件解密后半小时内如实填写政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343735191@qq.com邮箱，如未如实填写，将有可能影响你的投标文件评审（政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如下）。

**政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中诚工程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本人 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ZJZC-H20241105）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4年 月 日